附件3

国家助学贷款宣传指南

一、什么是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体系“奖助贷勤免补”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政府主导，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国家助学贷款有哪些类型？

国家助学贷款分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有贷款需求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向户籍地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咨询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或向高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咨询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同一学年内，有贷款需求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只能选择申请办理其中一种类型的国家助学贷款。

三、国家助学贷款办理时间是？哪些银行可以办理国家助学贷款？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办理时间一般为6—10月，承办银行有：国家开发银行、四川农商联合银行（原四川省农村信用社）、中国银行、成都农商银行。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办理时间一般为9—10月，承办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

四、国家助学贷款的用途是？每年可以贷款多少金额？

**（一）用途。**国家助学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的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

**（二）额度。**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含预科、高职、第二学士学位）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6000元，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20000元。

五、国家助学贷款的期限是？

贷款期限为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学生毕业后可申请还款宽限期后还款，还本宽限期内只需偿还利息，无需偿还本金，最长有60个月的还本宽限期。

六、国家助学贷款的利率是？

助学贷款利率按照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60个基点执行（LPR5Y－0.6%）。在校期间贷款利息由财政全额补贴，毕业后的利息由学生和家长（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负担（2024年免息），并按约定偿还本金。

例如：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24年3月20日公布的5年期以上LPR为3.95%，国家助学贷款执行利率为3.35%。

七、国家助学贷款的申请条件是？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诚实守信，遵纪守法；

（三）已被（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含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学校名单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正式录取，取得真实、合法、有效的录取通知书的新生或高校在读的预科生、本专科学生、研究生和第二学士学生；

（四）家庭经济困难，所能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在校期间完成学业所需的基本费用；

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学生，还须具备以下条件：学生本人入学前户籍、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均在本县（市、区）。

八、国家助学贷款的办理时间是？

（一）国家开发银行：7月1日—9月30日（预计）

（二）四川农商行：6月15日—10月31日

（三）中国银行：6月15日—10月31日

（四）成都农商银行：6月15日—10月31日

（五）中国农业银行：9月1日—10月31日

九、国家助学贷款承办银行的联系电话是？

（一）国家开发银行：95593（周一至周五08：30—17：30，7月15日至9月13日08：30至17：30）

（二）四川农商行：96633

（三）中国银行：95566

（四）成都农商银行：95392

（五）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地区：028—63930244；绵阳地区：0816—2769389；雅安地区：0835—2222763；自贡地区：0813—6955153

十、国家助学贷款的办理流程是？

**（一）国家开发银行**

1.首贷申请流程

如首次在国家开发银行办理贷款，请携带以下材料前往户籍所在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现场办理：

1. 借款学生与共同借款人的身份证原件、户口簿原件；
2. 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或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3）《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携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

网上自助申请渠道：国家助学贷款APP或学生在线系统（https://sls.cdb.com.cn）

2.续贷申请流程（2023年及以前年度办理过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学生无需前往现场，直接通过国家助学贷款APP或学生在线系统远程完成申请，等待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受理。远程办理流程：

**第一步：**登录国家助学贷款APP或学生在线系统进入贷款申请页，按提示申请贷款，等待受理。您可在“贷款申请进度查询”查看您贷款的最新进度；

**第二步：**10月10日前，携带贷款人身份证、《受理证明》或短信回执校验码至所在高校，请经办人录入回执；

**第三步：**贷款发放。申请金额发放到您的代理结算机构账户（您可在“学生在线系统—我的贷款—贷款合同信息”或“国家助学贷款APP—贷款—贷款记录—合同信息”查看代理结算机构），高校扣除学费和住宿费后，剩余资金可作为生活费使用。

**注意事项**：如学生需要更换共同借款人，则需要和新的共同借款人一同前往户籍所在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现场办理。

**（二）四川农商行**

**第一步：**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四川农信”个人手机银行APP，进行用户注册并完成账户绑定。

**第二步：**登录“四川农信”个人手机银行，在贷款页面选择“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发起贷款申请。

**第三步：**进入贷款申请页面，录入正确的借款人、高校、申贷、共同借款人以及相关影像资料后，学生可在线提交申请。

**第四步：**续贷学生点击确认后申请进度显示“待资助中心审核”，等待户籍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农商银行审查审批。

首次申请贷款的学生点击确认后显示“申请成功”并生成授权二维码，共同借款人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完成相关授权。后续办理流程与续贷一致。

**第五步：**点击贷款页面下方“申请进度查询”，可查看审批进度。通过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农商银行审批后，学生可在手机银行申请进度页面进行合同签订。

**第六步：**省内学生到校后，需高校经办老师扫描报到二维码进行报到确认。省外学生根据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要求提交回执。

**第七步：**在“申请进度查询”页面可查看放款进度，待户籍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放款后点击“去缴费”完成学费缴纳。请注意：缴费时“高校开户行”请选到总行一级，无需选择分行或支行。

**（三）中国银行**

**第一步：**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中国银行手机银行并注册用户。

**第二步：**下载手机银行并注册好用户后，如果您已开立中国银行账户（银行卡或电子一、二类账户均可），可直接进入第3步。如果您还没有中国银行账户，请根据操作提示，先在手机银行申请电子二类账户。

**第三步：**进入国家助学贷款申请页面。请注意，家庭经济困难认定机构：您所在的资助中心必须选择正确。

**第四步：**上传本人、监护人身份证正反面、户口簿，入学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后，进行人脸识别，人脸识别通过后提交贷款申请。

**第五步：**学生手机银行提交助学贷款申请后，需要共同借款人登录中国银行手机银行做贷款信息确认。若共同借款人无中国银行借款卡和手机银行，请先参考第一步、第二步开通中国银行手机银行和电子二类账户后再登录手机银行操作。若学生有贷款信息填写错误，共同借款人可退回修改。

**第六步：**提交申请后，请等待您户籍所在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会通过短信通知您审批结果，学生可进入手机银行签署贷款合同。

**第七步：**学生签署合同后由共同借款人登录手机银行签署合同（也可共同借款人先签署合同，学生后签署），双方合同均签署完成后会生成入学验证码。

**第八步：**入学后，高校学生资助中心根据入学验证码进行入学确认。入学确认后，中国银行将学费和住宿费部分直接放款至您所在高校的对公账户，剩余贷款部分发放至您的中国银行个人账户。

**温馨提示：**如果您在申请过程中，出现人脸识别无法通过或个人信息失效等情况，可采用以下方式解决：微信小程序栏搜索“中银客信通”，通过“中银客信通”完善您的客户信息，支持个人客户人脸更新、完善其他个人信息。

1. **成都农商银行**

**第一步：**学生到户籍所在地成都农商银行网点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提交银行所需的申请资料、预签贷款文件并开立银行卡。提交资料包含：借款申请人与家长（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身份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高校录取通知书的原件及复印件；学生所需学费、住宿费的证明材料和高校的开户行名称、账户名称及账号等；学生与家长（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关系证明资料；成都农商银行规定的其它资料。

**第二步：**经办银行将申请资料提交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待其审核通过后，再进行贷款审批。

**第三步：**学生持《生源地信用助学借款合同》和《生源地信用助学借款确认函》到高校报到注册，并将高校盖章确认的《生源地信用助学借款确认函》回执，在报到后20个工作日内，以邮寄或其他有效方式送达户籍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第四步：**户籍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收到学生就读高校盖章确认的回执后，向经办银行出具《生源地信用助学借款放款通知书》。经办银行收到通知书后，根据借款合同发放贷款到《生源地信用助学借款合同》高校的指定账户。

**（五）中国农业银行**

**第一步：**贷款申请。申请人向学校提出贷款申请并提供以下基本资料：

1.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借款申请表；

2.本人学生证（新生提供录取通知书复印件）与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未成年人须提供法定监护人有效身份证明、关系证明及书面同意申请贷款的证明）；

3.本人对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说明的原件。

**第二步：**学校初审。学校初审同意的，将相应资料移交银行。

**第三步：**银行审核。审核不同意的，终止信贷程序，并及时通知借款申请人。

**第四步：**合同签订。审批同意后，贷款行与借款人当面签订合同。

**第五步：**贷款发放。国家助学贷款采取“一次申请、分次发放”原则。贷款行根据合同约定，将贷款划入借款人就读学校指定账户。